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ngshan Port Group Co .,Ltd.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唐山港（股票代码：601000）

TSPGC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三、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6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21

议案四：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3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6

议案八：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下午14:00

现场会议地点：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二层和畅厅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宣国宝先生

参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

现场会议主要议程：

一、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进行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8.01	杨志明	√
8.02	张子学	√
8.03	肖　翔	√

三、独立董事作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和提问。

五、主持人宣读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六、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七、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书面表决。

八、休会，表决结果统计，律师对计票过程进行见证。

九、复会，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法律意见。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会议结束。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表在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股东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计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股东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发言和提问

股东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旁）。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股东发言、提问时间共 20 分钟，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

本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本公司真诚希望会后与各位股东以多种方式进行互动交流，并感谢各位股东对本公司经营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七、现场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一）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其中，第8项议案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投票方式说明如下：

1、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股东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2、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

3、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除上述第8项议案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外，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余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第4、6、7、8项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请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者姓名，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二）现场计票程序：由主持人提名 2 名股东代表及 1 名监事代表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监票人，其中由监事代表担任总监票人，经与会股东鼓掌通过。计票、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统计表决票。总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八、现场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置于无声或振动状态。

九、本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一: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总结

2019 年，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个努力建成”重要指示，认真落实省、市工作部署，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考核指标，在提升综合实力、扩大对外开放、推进高质量发展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2019 年,全港区货物吞吐量完成 3.01 亿吨,连续 2 年超过 3 亿吨。公司完成散杂货吞吐量 2.17 亿吨，同比增加 2.12%。主要货种矿石完成运量 10,438.73 万吨，同比增长 6.93%；钢材完成运量 1,456.61 万吨,同比减少 15.68%;煤炭完成运量 8,366.72 万吨，同比增长 2.51%；其他货种完成运量 1,431.64 万吨，同比减少 10.09%。公司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30.39 万标箱，同比减少 1.23%,继续占河北省集装箱总量的一半以上。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09 亿元，同比增长 10.56%；实现利润总额 21.96 亿元，同比增长 15.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8 亿元，同比增长 10.42%；实现每股收益 0.3 元。公司各项盈利能力指标在港口上市公司中继续位居前列。

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2019 年，公司董事会深刻领会监管会议精神，加强监管政策学习，谨记和坚持“四个敬畏”，牢牢守住“四条底线”，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质量，确保公司和董事会合规运作。

一是召集股东大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2019 年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

二是召开 7 次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34 项议案。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和决策各项议案。独立董事客观公正履行职责，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角度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恪尽职守，就所负责的职能事项进行审慎研究，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各项决议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三是披露了 4 项定期报告、33 项临时公告。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认真做好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开

展信息披露和内幕交易防范方面的专题培训，切实防控内幕交易行为。

四是加强资本市场形势、周边港口动态及公司财务、业务数据等方面的研究分析，深入了解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积极保持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畅通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等多种途径，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持续保持现金分红的价值回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促进公司诚信自律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好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贯彻新发展理念，高质量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一是做优散杂货装卸业务。在生产上，建立了全港生产管控指标体系，持续推进智慧生产项目的设计和实施，突出集中统筹、扁平化管理模式；加强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成立铁路调度中心，全力做好内外协调、生产组织、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在业务上，树立以货源为基础，以现场保市场的经营思维，加强集团化管控，全力开拓业务市场，装卸主业实现稳定增长。

二是合力发展集装箱。成立“散改集”订舱平台，推动重箱下水量逐步增加，航线经营质量不断提升，对过境班列、跨境电商等业务的培育发展起到了关键的支撑作用。内贸方面，新增开通绥中、秦皇岛、黄骅等环渤海支线，以及日照港、太仓港等沿海干线。外贸方面，新增开通至韩国京仁港航线，通过日照、太仓航线实现了到东南亚各港的中转业务，“日韩中蒙”过境班列实现常态化运营。京唐港区集装箱内外贸航线达到 40 条，实现

了对国内沿海主要港口、日韩 10 个基本港及日本 26 个偏港的全覆盖。

三是积极发展新业态。大宗散货保税、期货交割业务稳定增长，在大连交易所举办的首届交割仓库评比中以总分第一荣获优秀交割仓库称号。顺利完成跨境电商业务的初期建设、系统对接、对外招商等工作，17 家电商企业入驻，全年交易额突破 5000 万元。B 型保税中心业务类型不断丰富，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1 亿元人民币。

四是积极推进智慧港口建设。对标先进港口，广泛开展技术引进、人才交流、项目合作，推动智慧商务、智慧生产、智慧职能和智慧节能等方面项目建设，打造具有人文特色的智慧港口。围绕港口各生产要素，先后建立了生产指挥调度中心、铁路调度中心、集装箱智能理货中心、集装箱远程操控中心等智能化生产服务平台。与中国移动、华为公司签订“5G+智慧港口”战略合作协议，全面推动码头作业自动化建设。新建成的智慧集装箱码头引进国际最先进的“NAVIS”集装箱码头操作系统，具备远程操控作业功能，是全国首座以无人电动集卡实现水平倒运的全自动集装箱码头。

五是持续开展绿色港口建设。大力推进“公转铁”，加强路港协调，全年大宗散货铁路疏港超过 1000 万吨，同比增长 164%。继续推行集装箱化、节能化公路运输方式，新能源车比重持续加大，努力构建绿色集疏运体系。全面启动智慧节能建设，围绕节能管理精细化、设备装备低碳化、生产运营智能化、粉尘控制多

样化，开展了一批环保技术创新项目。

六是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把环境保护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多措并举，不断提升港区环境面貌。推广应用高效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工艺布局，年均减排二氧化碳 5000 余吨。不断加强港区绿化建设，绿化面积达 56.3 万平米。热心关注社会公益事业，参与“博爱一日捐”和“献爱心一元捐”活动，共募集捐款 113820 元。关注弱势群体，为残疾人奉献爱心，组织志愿者服务。

七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把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充分发挥党把方向、谋大局、抓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广泛开展警示教育，大力培育廉政文化，把纪律作风建设引向深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把好选人用人关，从思想、工作、作风、纪律等方面对干部加强全方位管理，用严管体现厚爱，对干部真正负责。大力弘扬企业文化，通过纪念建港 30 周年系列活动，引导员工充分认知、真心认同、自觉践行企业文化，争做新时代京唐港精神的忠实守护者、坚定传承者。

2020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2020 年是收官“十三五”、谋划“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公司上市十周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推动唐山港加快实现由大到强、由规模速度型向

质量效益型转变，在服务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判港口发展内外形势的基础上，深刻认识到，港口在很多方面发生了深刻变化：功能定位上，港口被摆在了建设海洋强国、交通强国的战略高度；腹地范围上，随着多式联运、口岸通关的便利化，港口辐射范围已突破了一地一域的限制；业务形态上，港口正在向供应链服务中心、全球资源配置中心加快转变；发展动能上，港口发展方式正在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由要素投入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必须通过技术创新、设备升级、管理优化，实现港口发展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责任担当上，港口将肩负着更多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

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面临许多难得的历史机遇。一是河北沿海经济带建设机遇。2019 年，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大力推进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唐山港努力建成服务重大国家战略的能源原材料主枢纽港、综合贸易大港和面向东北亚开放的桥头堡”。二是唐山“一港双城”建设机遇。唐山沿海区域统筹发展，自贸区、跨境电商、集装箱航线等各类政策资源的优势互补、共建共享，将成为唐山港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三是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机遇。国务院国资委正在制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将赋予国有控股、参股企业更大自主权。

在高质量发展阶段，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应对，求新谋变，把目光聚焦到加强战略研究和推动转型升级上来，以创新的思维、宽广的视野，树立规划引领大格局；把精力集中到提升治理能力

上来，以灵活的思路、科学的方法，把好高质量发展的大方向。围绕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举措如下：

一、高标准编制公司“十四五”规划

以习近平总书记“三个努力建成”重要指示和“一港双城”发展战略为引领，高标准编制唐山港“十四五”规划，明晰唐山港高质量发展的方向、目标和措施。全面总结公司上市十年的工作经验，加强对国家、省、市港口政策和发展形势的研究。通过借助外力、内部调研、征求董事意见等方式，明确公司“十四五”期间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全面加强公司发展战略的研究和管理，完善公司战略研究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坚定不移合力发展集装箱

深耕环渤海支线，提升日韩航线经营水平，加大国内干线和远洋航线中转力度。完善内陆港和班列线路布局，做大做强“日韩中蒙”过境班列，构建辐射三北、联通蒙俄、贯通亚欧的陆向联运网络。结合环保、产业等政策趋势，大力培育更具效益、更具前景的货种，推动集装箱板块提质增效。

三、大力培育新货种、新业态

发挥港口海铁运输网络优势，向更远腹地拓展业务，不断开辟新货种。把握沿海区域统筹发展的重大机遇，与临港产业、物流园区积极对接合作，构建更加开放的物流发展模式。结合自贸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开放政策，培育保税物流、对外贸易、临港加工等新业态，构建全链条服务体系。

四、加快建设智慧港口

通过智能化深度应用，对内提质降本增效、对外增加客户粘性。围绕“生产调度、商务物流、节能降耗、职能管控”四大领域，统筹做好规划研究、架构设计、项目安排等基础工作。推进码头设备的改造升级，分类有序实现生产自动化、无人化。加强内外部数据的深度整合与应用，建设数据采集和应用中心，全面提升生产效率、物流效率、管理效率，构建开放包容、具有人文特色的智慧港口生态圈。

五、着力加强管理统筹

关于职能统筹，对战略、目标、预算、绩效四个领域实施统筹，解决职责交叉、多头管理的问题，建立上下贯通、协调联动、执行有力、务实高效的管理体系运行机制。**关于生产统筹，**以生产调度中心、铁路调度中心、协力联合派工中心建设为统领，加快推进管理架构、工艺布局、技术设备的调整优化，促进各类生产要素科学配置、高效运行。**关于业务统筹，**切实增强“一盘棋”的意识，打造业务开发合力，激发业务团队活力，提高业务市场竞争力。

六、扎实做好风险防控、安全稳定各项工作

坚持“安全高于一切、稳定压倒一切”，统筹做好安全生产、风险控制、纪律检查、审计监督、舆情监管、应急处置工作，对各类可能出现的风险隐患，明确职责分工，做到早识别、早处置。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事件、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亡人事故的底线，确保思想政治稳定、生产经营稳定、发展大局稳定。

七、厚植人才成长沃土

一是坚持文化立港。充分挖掘企业文化中蕴含的进取精神、工匠精神、创新精神、感恩精神，坚持把文化宣贯与职工培训、文体活动、体系建设结合起来，真正让企业文化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固化于制。**二是坚持学习强港。**倡导“全员学习、终身学习”理念，把学习贯穿到“干管谋创”的全过程，推动全员学习制度化、常态化。**三是坚持人才兴港。**善于发现人才、真心爱护人才、大胆使用人才，打造结构合理、梯队有序、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大力实施全员素质提升工程，不断提高员工培训的精准度、参与度、受益度，真正将人力资源转化为人才优势。

八、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是持续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在总结经验、建章立制方面下功夫，把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固化下来，形成“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的长效机制。**三是提升支部建设质量。**强化体系思维、质量理念，推动支部建设和党员教育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四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各领域干部梯队建设，重用干事成事的人，淘汰无所作为的人，让能干者、实干者更有动力，让平庸者、观望者没有市场，不断提高干部队伍执行力、战斗力。

各位董事，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履

责，坚持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与公司监事会、经营班子以及全体干部员工共同努力，砥砺初心、担当使命，在高质量建成综合型国际化贸易大港的征程上再创辉煌！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 年度，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核查，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组织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六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六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制定<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3、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关于审核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4、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六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六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六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执行决议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规范运作，重大经营决策合法合规；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和风险防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能依法履责、勤勉尽责，未发现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及其内

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工作，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以及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审计等工作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定有效开展，财务报告的内容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股东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及履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防范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建设的规范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的担保事项。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六）检查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能够按要求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0 年工作重点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切实履行监督职责，提升监督履职能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充分发挥监事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维护好公司、股东、职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一）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二）提升监督履职能力

监事会持续加强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工作，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充分了解和定期审阅公司内部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进一步促进和加强公司内部规范建设，加强对公司财务规范运作、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产处置、关联交易等高风险领域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监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加强专业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结合新形势下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的最新要求，进一步增强自律意识、诚信意识和履职能力建设，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不断提高监督水平，提升规范性、专业性和独立性，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9年度财务决算

单位：万元、万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比例（%）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吞吐量	21,693.70	14,431.12	21,243.21	13,995.32	2.12	3.11
集装箱（万 TEU）	230.39		233.27		-1.23	
营业收入	1,120,910.48	357,031.20	1,013,813.21	334,160.67	10.56	6.84
营业成本	878,340.35	178,219.92	803,729.14	159,471.43	9.28	11.76
税金及附加	18,348.96	10,444.16	20,339.59	11,526.71	-9.79	-9.39
销售费用	2,744.85		3,223.26		-14.84	
管理费用	46,122.09	28,671.55	41,912.76	23,940.58	10.04	19.76
财务费用	6,730.92	-838.09	7,475.27	417.11	-9.96	-300.93
投资收益	40,308.17	59,192.53	43,703.21	50,911.93	-7.77	16.26
营业利润	217,133.84	199,599.48	188,433.24	190,398.39	15.23	4.83
利润总额	219,625.02	200,542.72	190,121.94	191,047.50	15.52	4.97
净利润	176,490.36	172,759.90	153,806.78	164,597.75	14.75	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765.88		160,996.50		10.42	

公司本年度预计货物吞吐量完成2.1亿吨，实际完成2.17亿元，完成预计的103.33%；预计集装箱完成230万TEU，实际完成

230.39万TEU，完成预计的100.17%；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00亿元，实际完成112.09亿元，完成预计的112.09%。

2019年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增长的影响。2019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21,693.70万吨，同比增长2.12%；实现营业收入1,120,910.48万元，同比增长10.56%，主要系公司吞吐量增加及贸易板块收入增长所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7,765.88万元，同比增加10.42%，主要系公司装卸堆存主业毛利增加所致。

二、2020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公司2019年实际完成情况，结合2020年度对外部市场分析、经营环境预测，预计2020年生产经营目标：散杂货吞吐量实现2.05亿吨；集装箱实现220万TEU；预计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营业收入72.5亿元，经济增加值（EVA）13.5亿元，利润总额2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2亿元（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2020年度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7,658,752.0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27,599,039.88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72,759,903.99 元，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554,839,135.8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40,401,124.51 元，扣除 2019 年实施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414,815,002.98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580,425,257.43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研究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25,928,6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即每股 0.0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33,333,575.2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信永中和自 2007 年起承担公司的注册资本验资、公司首发上市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审计以及年度审计业务，在执行业务的过程中，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由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量增加及审计过程中发生的差旅、食宿等费用不再由公司承担，包含在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合同约定的审计费用中，公司确认支付信永中和 2019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同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预计支付信永中和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

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其在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内控审计结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为持续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内控建设，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公司确认支付安永华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同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预计支付安永华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荣朝和先生、权忠光先生、郭萍女士自 2014 年 4 月 24 日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志明先生、张子学先生、肖翔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志明，男，1964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资产评估师。现任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子学，男，1968 年 8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国家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王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白山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　翔，女，1970 年 3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管学院会计系书记、副主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企业竞争力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